
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函

地址：110015臺北市信義區莊敬路391巷11
弄2號5樓

承辦人：孫宇樓

電話：02-27297668轉8813

傳真：02-87863103

電子信箱：ce85240076@tfd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松山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消整字第11230157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府112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(民安9號)演習發布「災防告警訊息」協助宣導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112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(民安9號)演習將配合實施災防告警訊息發布，預定發布時間地點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2年5月4日(星期四)14時至16時。

(二)地點：信義區市府前廣場。


二、為廣泛讓民眾了解災防告警訊息為演習測試避免恐慌，請各單位即日起至5月4日止運用所屬管道(跑馬燈、電子看板及廣播插播稿等)協助宣傳。

三、宣傳稿內容如下，敬請參酌使用：

(一)30字：5月4日災防演習將於市府周邊發布災防告警訊息，請民眾勿驚慌。

(二)60字：臺北市政府將於112年5月4日14至16時於信義區市府前廣場周邊辦理災防演習並發布災防告警演練訊息，請民眾勿驚慌。





(三)90字：為配合臺北市政府112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
(民安9號)演習，將於5月4日(星期四)14至16時針對信義
區市府前廣場周邊發布災防告警演練訊息，請民眾勿驚
慌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市政府交通局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北市政府兵役局、臺北市政府資訊局、臺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、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市立動物園、臺北市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、臺北市各區戶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各地政事務所、臺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